



香港文匯報設計圖片

歷時79日的違法「佔領」，令香港法治秩序被打亂，在非法佔路、與警方衝突等惡劣行為中，過往人人守法的良好精神，被摧毀殆盡。其後發生的旺角暴亂，正是「佔領」期間有關人等鼓吹所謂的「公民抗命」、「違法達義」的副產品。同時，「佔領」亦推走了伸手可及的特首普選，更助長了「港獨」勢力，亦成為了外部勢力借亂港遏制中國發展的「試金石」。

人人有份的交通要道，變成被所謂爭取「真普選」的人紮營、消遣，甚至偷竊、非禮等罪行的地方，香港的核心商業區頓成笑話，更令附近商戶、交通業界飽受困擾、蒙受損失。不過，最令人痛心的是看見年輕人被誤導而誤入歧途，甚至觸犯嚴重罪行，賠上了大好前途。

「佔中」九犯早前罪成，並於今日判刑。香港各界都期望法院判處的刑罰，應當足以彰顯法治和公義，並糾正部分年輕人的錯誤觀念，讓他們緊記守法的重要。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文根茂、鍾立、文森

全港受害 衍生旺暴 助長「港獨」

各界冀「佔犯」量刑足彰公義

政界：阻普選挑戰國家主權

79天的違法「佔領」，嚴重破壞了香港社會的和諧。多名政界人士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佔領」者勾結外部勢力，阻撓特區政府的政改方案通過，不但令「雙普選」無期，更導致社會分化、撕裂，催生激進勢力，扶植「港獨」勢力挑戰國家主權及領土完整，對社會遺禍深遠，主事人必須承擔法律後果，擔負刑責。他們希望法院今日判處「佔中」九犯的刑期，應當「恰如其分」，以彰顯公義。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新社聯理事長陳勇指出，「佔領」期間一場場無視法治的暴力、混亂場面，嚴重打擊了

香港的國際形象，更令普選無期，很多市民對此無不感到唏噓嘆息。

他批評，違法「佔領」初期被揭發是反對派中人勾結外部勢力，鼓吹「違法達義」，攻擊執法人員、蔑視法院頒下的禁制令，為「港獨」滋長提供土壤，流毒深遠，希望法院今日在判刑時，考慮到「佔中」為禍至今未消，依法懲處「佔中」九犯，彰顯公義，還受影響市民一個公道。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顏寶鈴強調，違法「佔領」的主事人公然勾結外部勢力，搞亂香港，對香港法治精神、國際營商環境及形象帶來的影響深遠，

其間煽動年輕人犯法，令「港獨」違法思潮興起，多次挑戰中央政府的底線，有關人等實難辭其咎，希望法院依法給予「佔中」九犯最合適的刑罰，以維護香港法治。

冀懲處與行為後果相符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梁志祥坦言，違法「佔領」主事人勾結外部勢力，不斷撕裂社會，試圖奪取特區政府的管治權，最令人感到心痛的是，不少年輕人被這些別有用心之徒的偽理論誤導，賠上了自己的前途，更直接、間接培養出「港獨」勢力，挑戰國家領

土完整，進一步破壞香港社會的穩定，法院必須給予相稱的懲處。

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常務副會長、西安市政協丘應樺表示，當年，特首普選本可邁出歷史性的一步，但戴耀廷等人未有把握這個難得的機會，反而挖空心思籌劃嚴重破壞社會秩序的違法「佔領」行動，不但令金鐘、銅鑼灣、旺角一帶一度「無王管」狀態，更對區內的經濟運作構成一定打擊，更影響香港國際形象。

他批評，戴耀廷等人不斷向年輕人鼓吹所謂「違法達義」的歪論，誤導年輕人違法，最終斷送了好前途，無論對年輕人自己、和整個社會都是損失，期望法庭能作出一個公正、且彰顯法治的裁決。

法界：「違法達義」毀法治害青年

在違法「佔領」期間，包括「佔中」九犯等反對派中人鼓吹所謂「公民抗命」、「違法達義」，令香港社會陷入混亂，眾法律界人士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批評，「佔中」主事者以所謂「違法達義」蠱惑年輕人，破壞香港的法治精神，令不少年輕人視法律如無物，間接導致旺角暴亂的發生，斷送了更多年輕人的大好前途，遺毒至今，希望法庭今日的判刑帶出清楚訊息，違法者不因其花言巧語而免受應得的懲罰，以彰顯公義。

執業律師、中國人民大學法學博士黃國恩批評，違法「佔中」搞手以「公民抗命」為藉口，鼓吹所謂的「違法達義」，蠱惑人心，造成社會撕裂，破壞香港法治，為害不淺。

他續說，在「佔領」期間，示威者目無法紀，違法事件不斷，包括非法集結、暴力衝擊警察、阻礙公職人員執行職務、襲警、傷人、破壞公物、藐視法庭禁制令等，實罄竹難書，影響深遠。

黃國恩指出，在所謂「違法達義」的影響下，「港獨」分子興起，無視國家憲和基本法的規定，大搞針對內地訪港旅客的所謂「反水貨行動」等，擾亂公眾秩序，試圖挑起中央與特區之間的矛盾，其後更策動旺角暴動，致百多名警員受傷，嚴重破壞法紀及公共安全。

冀法償法償 撥亂反正

他直言，「佔領」造成的社會傷口至今仍未癒合，相信社會大眾都希望法院能判處涉案者應得的懲罰，以彰顯公義，還受影響市民一個公道。

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秘書長、全國港澳研究會會員、中國人民大學法學博士傅健慈指出，違法「佔中」不但嚴重破壞市民生活、社會安寧和經濟效益及香港的長遠發展，更挑起市民的不必要矛盾，撕裂社會，荼毒年輕新一代，破壞法治，引發日後包括旺暴等暴力抗爭，令年輕人走上不歸路，白白斷送前途。

他指出，「佔中」九犯是「佔中」的始作俑者，負有不可推卸的法律責任，早前全被法院定罪是罪有應得的，期望法庭秉公辦理，法償法償，在考慮整體的案情和對社會的影響後，給予「佔中」九犯的公平、公正、合理的判刑裁決，撥亂反正，彰顯法治。

「公法里程」主席劉嘉華批評，違法「佔中」的策劃者令不少年輕人有錯誤的觀感，以為打着「公義」旗號就可以為所欲為，最終導致旺暴等嚴重破壞秩序事件發生，令人心痛，希望今日判刑，在懲罰始作俑者的同時，能夠為年輕人敲響警號。

教界：師作孽荼毒學生不可追

違法「佔中」對本港最壞的影響之一便是政治入校園，令部分尚未成熟的本港青少年受到所謂「公民抗命」等歪理荼毒，甚至被「港獨」洗腦。多位教育界人士認為，一些別有用心之所謂教育工作者，為個人政治利益鼓動學生違法，實在不能夠原諒，故違法者必須承擔應負的責任，並告誡年輕人經過這一事件，要懂得明理守法，獨立思考，不能輕易受人煽動。

教師在學生成長道路上扮演著重要角色，所傳授的知識和價值觀直接影響學生心智。「佔中」發起人以大學教師身份、加上包括教協等反對派團體極盡全力利用這一點，通過課堂、講座、教材等多個途徑將違法「佔中」等理念灌輸給學生，煽動學生參與違法行為。

香港教育政策關注社主席張民炳批評，這些人的所作所為是對學生的荼

毒，而對思想尚未成熟的年輕人殺傷力極大，會誤導他們自以為的所謂「公平公義」就是違法的「護身符」。

他質問策動違法「佔領」反對派中人，「當學生犯了法後，哪個將來能以無罪之身走向社會？反對派中人誰又會替學生承擔後果呢？」

他強調，無論如何，作為教育界人士利用教育及相關平台，鼓吹違法的事情都是不容原諒的，而無論犯法者是什麼身份，都不能寬鬆處理，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更告誡青年人要通過違法「佔中」事件，要學會分清是非黑白、明理守法。

「為求目的 不擇手段」不可取

中史教師會會長李偉雄認為，反對派中人的所作所為，對學生的行為、心理和態度方面都造成負面的影響，



「佔領」行動對港損害極大。資料圖片

令學生認為只要能達目的，就可以不擇手段、不顧後果，更削弱了他們對國家、香港、政府、法律的應有尊重態度。為此，對於犯法的教育界中人，要持零容忍的態度，判刑需要起到阻嚇作用。

他並建議，為彌補事件對教育界帶來的衝擊，應加強中小大學認識國家和基本法教育，同時亦要培養學生正確的價值觀，要學生懂得尊

重別人，而非為達自己的目的，不理會他人得失，而家長亦要注重和子女的溝通和關係處理，令子女明白要尊重法紀。

教評會主席何漢權則認為，曾經向學生宣揚「佔中」的教協，起碼應該向教育界人士道歉，至於已經定罪的大學教授，大學亦應該有明確態度，更希望相關教職員能主動辭職，還校園一片淨土。

的哥：累業界虧蝕青黃不接

法庭今日會就包括戴耀廷、陳健民及朱耀明3名發起人在內的「佔中」九犯判刑，多名運輸業人士均以「遲來的春天」來形容定罪。的士及小巴界指出，「佔中」期間令他們收入大幅減少，大量司機轉行，導致現時司機人手嚴重短缺，而在一千人等撕裂社會後，部分市民仍對的士小巴業有誤解，影響他們的日常經營，後遺症禍延至今。

汽車交通運輸業總工會的士司機分會主任杜榮棠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佔中』為的士司機帶來的影響比任何一個行業均要深遠，當年不只一個區份受影響，金鐘、灣仔、銅鑼灣及旺角等最旺的地區都不能開車前往。」當年，司機當年不時因道路被佔而未能送乘客前往目的地，並因而與乘客發生爭拗。

他續說，的士司機屬自僱人士，沒有固定收入，「佔中」期間收入大跌

三分之一，但卻要如常支付車租，不少年輕司機因為收入未能養家而決定轉行，「轉行後如果工作穩定怎會再做的士司機？所以的士行業現時要面對司機不足及司機老化的問題。」

今判刑是「遲來的春天」

杜榮棠期望，法庭今日對9人的判刑能還社會一個公道，又形容裁決為「遲來的春天」，有的司機已經計劃向小額錢債審裁處入稟，向9人追討損失。

小巴業界當年同樣受到影響，公共小巴車主司機協進總會主席張漢華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憶述，小巴業界當年主要是受「佔旺」影響，彌敦道與窩打老道等小巴經常駛經的道路當年均受阻，司機要繞道而行，有路線因而要加價，乘客同樣受害。

他續說，小巴在晚上12時後原本可以在彌敦道上落客，但道路被示威者佔領，司機被迫將車停在遠離港鐵站

的位置等客，令不少乘客改用其他交通工具。

在生意減少的同時，張漢華指出，有部分市民至今仍針對小巴業，不時就小巴在花園街佔據多線停車的問題向警方投訴，「有關問題源於道路設計未有預留足夠位置讓小巴停車，情況在『佔旺』前已經存在。司機現時被迫在附近繞圈，帶來好多麻煩。」

張漢華又提到在2016年的旺角暴動，令市民至今仍對旺角有「陰影」，令旺角深夜時分人流較過往有所減少，業界的生意亦進一步受到影響，「市民都改到其他地區消遣，甚至到內地已成為習慣。」

張漢華表示，香港是法治社會，所以事情應按法律途徑進行，批評「佔領」影響市民生活，並引致「社會撕裂」，期望判刑可以讓市民明白以合法手段表達訴求的重要性，令事件告一段落，讓港人再次團結。

商販冀討回公道 研再向禍首索償

長達79天的違法「佔中」令香港內耗不斷，更苦了一眾於「佔領區」附近經營的小商戶，令他們損失慘重。港九新界販商社團聯合會常務副主席、油麻地廟街販商會主席陳錦榮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佔領」期間，旺角、銅鑼灣及中環等一帶經營的小商戶損失約50%生意，曾入稟向戴耀廷等「佔中」發起人索償，因未能負擔訴訟費用而不果，希望法庭今日的判刑，可以還商戶一個公道，並向大眾發出「唔好教壞細路」的訊息。

陳錦榮憶述，「佔中」對附近的小商戶帶來極大的影響，「例如當時旺角四處封路，遊客不能直接進入通菜街及花園街，商戶生意自然減少；港島銅鑼灣渣甸坊情況亦類似。整體而言，商戶生意跌約50%。」

他續說，一眾商販在「佔領」期間日子很難捱，除了收入銳減外，也因此連帶出現不少家庭問題，「例如畀少咗家用

等，家庭糾紛總是增加，加上小販業界近幾年經營環境不太理想，又面對網購的競爭，生意難及「佔中」發生前。」

「不應帶頭教壞細路」

陳錦榮表示，當時一班受影響的商販向小額錢債審裁處提出申索，要求戴耀廷等「佔中」發起人賠償有關損失，「當時戴耀廷要求將案件轉往高等法院審理，裁判官不允，但也將之轉往區域法院。」

他坦言，戴耀廷是大學法律系講師，如轉往區域法院，商販必須聘請律師才有勝算，但他們難以負擔高昂的律師費，「許多商販追討的金額也只是一萬幾千元，根本請唔起律師，最終只好作罷。」

如今，戴耀廷等人已被法院裁定罪成，陳錦榮表示，聯會將與商販們商討是否可再行追討，並希望法院今日對「佔中」九犯的判刑，可以還商戶一個公道，「做得出就應承受結果，要還的！要讓人知道不應帶頭教壞細路。」